

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中壢監理站 函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394號
承辦人：謝旭雅
電話：03-4253990分機202
傳真：03-4225874
電子信箱：meyer0514@thb.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日
發文字號：竹監壢站字第112012239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參考資訊) (參考資訊_112D2023623-01.jpg)

主旨：有關交通部公路總局與桃園市政府辦理機車駕訓疊加補助一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站112年4月18日第7次為民服務小組工作會議紀錄辦理。
- 二、為提升機車駕駛人用路安全，交通部公路總局與桃園市政府交通局辦理機車駕訓疊加補助事宜，自112年3月1日起至112年5月31日，凡參加桃園市機車駕訓班完整訓練並於期間內考取機車駕照者，可獲得共計2,600元訓練補助，相關資訊請參閱桃園市政府交通局網頁公告資訊（如附件）。
- 三、另本轄部分機車駕訓班並設置有特製教練機車可供身障者訓練並有提供學員優惠（太子駕訓班及中央駕訓班，地址電話請參閱附件），並請協助轉知有需求者可至駕訓班參加訓練，請貴局協助公告週知，以嘉惠桃園市民。

正本：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副本：

